

石家庄市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我局对 2021 年度整体支出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机构人员情况：石家庄市农业农村局机关核定行政编制 140 名，现实有在岗人员 167 名（含工勤 14 名）。内设科室 30 个。目前在编办备案具有事业单位法人资格证的局属事业单位 16 个（含赵县实验基地），其中正县级事业单位 2 个，副县级事业单位 1 个，无级别管理事业单位 1 个，科级事业单位 12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4 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2 个。

2. 资产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资产总额 45274.27 万元，其中：行政单位国有资产 19377.51 万元，事业单位国有资产 25896.75 万元。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2021 年度石家庄市农业农村局市级专项资金预算（调整后）10337.43 万元，涉及项目 109 个。全年预算执行数 10114.88 万元。

（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三农”工作决策部署，突出讲政治、谋发展、促和谐，按照“11136”工作思路，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为目标，聚焦保障粮食生产安全、发展优质高效农业、健全乡村治理体系三大重点任务，着力在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强化农业种植结构调整、发展农业生态经济、加快奶业振兴和防控重大动植物疫病等六项重点工作上求突破，大幅提升农村居民幸福感、获得感、满足感，为建设“现代省会、经济强市”做出积极贡献。

2. 绩效指标：全年一产增加值同比增长 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 9%。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组织工作：为做好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我局成立了分管领导任组长，项目监督科、财务科及相关业务科室负责同志为成员的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项目监督科负责此次绩效自评的牵头组织、审核、汇总，各相关科室负责所管理项目的绩效自评。

（二）自评方法和过程：为提高自评结果的客观公正性，本着科学规范、客观公正、注重实效的原则，项目监督科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进行了周密部署，转发了《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明确了绩效自评的方法、步骤，对自评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财务科及各相关科室接到通知后按照自评方案要求，积极做好数据收集、现场核查、满意度调查等相关工作，及时提供整体

支出绩效自评相关材料，确保按时保质完成自评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 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1 年全年，我局坚持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统筹施策，强力攻坚，农业发展长足进步，农村面貌持续改善，农民生活水平大幅提升，为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美丽省会做出了积极贡献。全年一产增加值达到 504.8 亿元，同比增长 6.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8676 元，同比增长 10.2%。分别超绩效指标 1.2%和 1.2%。

(二) 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 农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坚持“保粮食、调结构、促增收”，大力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大力推进农业规模化、产业化、市场化发展，着力形成各县农业主导产业和乡村“一乡一业、一村一品”的比较优势，着力构建连片开发、规模经营、龙头带动、融合发展的现代农业新格局。

2021 年，粮食生产再获丰收，全市粮食种植面积 998.19 万亩，产量 86.48 亿斤，占绩效指标的 108.1%，平均亩产达到 433.21 公斤；优质强筋麦面积达到 124.8 万亩，示范推广张杂谷种植 9.5 万亩，分别占绩效指标的 131.4%、118.8%。特色产业发展良好，全市中药材种植面积 15.1 万亩、产量达到 5.84 万吨，建设了 25 个果蔬示范基地和一批中药材示范园区，培育了 9 个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产业集群总产值 220 亿元以上。

2. 生态农业加快发展：以“平山县国家级农业绿色发展

先行区”和“藁城区省级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为引领，积极探索和实践农业产业与生态经济相融合的农业可持续发展的新路径。

2021年，深入实施地下水超采治理、农业资源综合利用等专项行动，大力发展高效节水灌溉和旱作雨养种植，促进绿色农业发展。全年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16.58万亩，压减地下水超采量0.61亿立方米，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96.6%，秸秆综合利用率和农膜回收率分别保持在97%和90%以上，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到96.1%。完成了年初绩效指标。

3.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明显改观：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明显得到改观，提升农村厕所改造质量。

2021年，按照全市“六大专项行动”工作要求，农村厕所革命、污水治理、垃圾清理、美丽庭院创建等环境改善7项重点工作圆满完成。全年改造提升户用卫生厕所21.28万座、公厕1828座，分别占年初绩效指标的147%和106%。

4. 积极深化农业农村改革：积极探索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模式。按照股份经济合作社“七个十”模式，进一步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创新农业经营方式，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鼓励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

2021年，省级重点龙头企业达到91家，市级龙头企业达到315家，占绩效指标的121.3%、105%；省级联合体达到32家，市级联合体总数达到126家，占绩效指标的213.3%、126%；市级以上家庭农场达到758家，占绩效指标的108.3%。

5. 全面加快奶业强市建设：以实施奶业振兴为目标，实

施优质奶源基地建设、乳制品加工领军企业培育、乳品质量提升和乳品知名品牌创建“四大工程”。优化奶业产业布局，积极发展国产精品奶牛良种，加强优质饲料基地建设，推动奶牛养殖转型升级。抓好原料奶质量和乳制品质量，严格按标准组织生产，以标准升级带动产品升级。

2021年，全市乳制品产量达到110万吨，占绩效指标的107.8%，其中婴幼儿奶粉产量达到9.2万吨。抓好奶牛场智能化建设。全年新改造智能化牧场23家，累计达到161家，智能化牧场覆盖率达到90%以上；严格执行奶牛养殖规范和生鲜乳生产标准，通过采用优质饲草饲料、先进饲养技术规程，提高生鲜乳标准化生产水平，生鲜乳乳蛋白率达到3.3%、乳脂肪率达到3.8%，分别占绩效指标的104.1%、102.2%。

6. 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不断提升：按照新《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完善相关配套制度机制，提高县级监管、监测、执法能力建设。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达到98%以上；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率不断提高，群体免疫密度常年保持在90%以上，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体系进一步健全；农作物病虫害及时进行预报预警。

2021年，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检测蔬菜、农药、肥料、饲料等农产品及投入品15048批；农产品抽检合格率为99.99%（任务目标98%）；对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布病等强制免疫病种实行强制免疫，免疫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80%以上；养殖环节收集的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

四、评价结论及评价等级

从上述绩效指标实现程度可以看出，2021年石家庄市农业农村局总体绩效目标、各分项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均圆满完成或超额完成。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优秀等级**。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建议市财政加大对农业农村工作的资金支持力度，强化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推进石家庄农业农村经济高质量发展。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的刚性约束，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衡量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和工作完成情况的重要依据；二是加强对绩效的全程跟踪，定期对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及时发现、解决存在的问题；三是要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加强改进管理、调整资金支出方向和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级）	签字
王荣军	市农业农村局	一级调研员	
刘红梅	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监督科科长	
徐笑鸣	市农业农村局	财务科科长	
王瑞平	市农业农村局	二级主任科员	
李向魁	市农业农村局	四级主任科员	

石家庄市农业农村局

2022年3月22日